昆 明 市 慈 善 总 会

昆慈办（函）［2022］03号

昆明市慈善总会关于推进“昆明慈善·呵护童安爱的路上不孤单”工作联系函

各企事业单位、爱心人士：

昆明市慈善总会于2022年2月联合爱心机构、爱心人士发起了“昆明慈善·呵护童安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，现诚邀贵单位或个人对本活动予以大力支持，奉献大爱之心，通过活动关爱弱势少年儿童群体，让爱不再孤单。

一、活动背景

为贯彻落实《云南省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》的相关精神，出于关爱青少年儿童保护视力，预防减轻青少年儿童近视的目的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，联合爱心机构、爱心人士发起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公益捐赠活动，项目将为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学生捐助“安全护眼爱心包”，包内将配置安全防护书包1个、品牌护眼台灯1台。为少年儿童守护上学路上的安全、有针对性改善少年学生用灯不合理的现象。提高孩子们的学习积极性、促进孩子们安全健康成长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此次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向社会各界爱心机构、爱心人士发出邀请向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捐赠“安全护眼爱心包”，免费发放给全省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学生。

“安全护眼爱心包”（包含：安全书包1个、品牌护眼灯1台）298元/个。

安全书包具有防交通意外（缝制反光条）、防溺水（漂浮功能）、紧急呼救（求救口哨）、减轻磕碰伤害和保健护脊等功能，可以在孩子上学路上遇到危险时提供必要的防护。

品牌护眼灯专为学生读写设计，具有无蓝光伤害、无频闪、不重影、不晃眼、持久续航，笔筒手机支架、触控调节等多种功能。呵护好孩子的眼睛，只有一双明亮的眼睛、一副健全的体魄，才可以帮助他们在未来的路上看得更远、走得更稳。

三、活动主题

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

四、捐助对象

全省各地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

五、活动形式

通过动员社会力量，给全省各地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学生捐赠“安全护眼爱心包”为少年儿童学生群体提供一个安全的出行的保障和良好的照明环境，给少年儿童带去

温暖，提高学校积极性，为实现梦想而努力学习，将来为祖国、为家乡建设贡献力量。

六、活动倡议

孩子们是天使，他们为世界带来了很多美好和快乐，在党的阳光照耀下，广大少年儿童茁壮成长，必将成为展翅的雄鹰，在天空翱翔。我们真诚呼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，衷心希望社会各界人士、爱心人士慷慨解囊，一起救助孤儿、残疾儿童及留守儿童，让爱不再孤单。

七、活动时间

2022年2月份起开始

八、捐赠方式

爱心机构、爱心人士在确定捐赠后，填写《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捐赠确认书》，并将爱心捐款汇至“昆明市慈善总会”账户，由总会统一管理，专款专用。

捐赠账户：昆明市慈善总会

开 户 行：建行昆明城东支行

账　　号：53001615436051004489

地址：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白龙寺（市儿童福利院旁）

（捐款备注：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慈善公益活动）

昆明市慈善总会郑重承诺，我们将保证善款安全、高效、合理、透明的用于救助特殊困难群众，并在政府监督、审计监督的基础上，随时欢迎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项目负责人：江雪　唐祥

项目联系人：胡佳伟 高俊峰 罗荟芳 杨春枝

项目联系电话：0871-65818023　67160801

传真：0871-65818023

附件：

1、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回馈方案；

2、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捐赠确认书。

昆明市慈善总会

2022年2月25日

附件二

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
“爱心包”捐赠确认书

备档号：_____

捐赠单位名称		捐赠单位法人代表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社会统一代码			
通讯地址			
捐赠金额	“安全护眼爱心包”_____套；　　小写：_____元。		
合计金额	（大写）：　　佰　　拾　　万　　仟　　佰　　拾　　元		
受赠学校	□指定学校：	□昆明市慈善总会统一安排赠	
捐赠单位（签字、盖章） 年　　月　　日	昆明市慈善总会会捐赠指定账户： 户　名：昆明市慈善总会 开户行：建行昆明城东支行 账　号：53001615436051004489 地　址：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白龙寺（市儿童福利院旁） 联系人： 邮　箱：		

说　明：1、认领单位可指定学校或区域，统一由昆明市慈善总会配发至各学校学生；

2、爱心单位将认领确认书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后，发传真、电子邮件或邮寄至昆明市慈善总会慈善活动办公室，并请在三个工作日内将捐赠款项转（汇）入总会帐户，总会开具捐赠票据。

附件一

“呵护童安·爱的路上不孤单”慈善公益活动

为表彰参与本活动的爱心单位及个人的人道公益大爱之举，拟作做以下回馈：

（一）该项活动定向用于支持慈善公益事业，企业和个人可依法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。

（二）依据爱心单位及个人捐赠“安全爱心包”的数量，昆明市慈善总会对爱心单位及个人进行表彰。

1、捐赠“安全爱心包”100套（含）以上的，向爱心单位或个人颁发捐赠证书。

2、捐赠“安全爱心包”200套（含）以上的，向爱心单位或个人颁发捐赠证书及捐赠纪念牌。

3、捐赠“安全爱心包”300套（含）以上的，向爱心单位及个人颁发捐赠证书及捐赠纪念牌；并邀请爱心单位及或个人到捐赠仪式现场接受表彰。

4、捐赠“安全爱心包”500套（含）以上的，向爱心单位及个人颁发捐赠证书及捐赠纪念牌；捐赠仪式以爱心单位或个人冠名，邀请相关部门领导出席，媒体给予报道。

（三）、所有捐赠单位或个人捐赠均在网上公示，事迹载入此项捐赠活动档案保存。